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委托，对（重招）（重招）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仓储分公司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项目所需燃料氢气检测设备进行公开招标。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1. 招标编号：WZ20210615-3833-6248-B1

2. 项目内容：（重招）（重招）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仓储分公司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 序号 | 物资                                                        | 数量   | 计量单位 | 备注            |
|----|-----------------------------------------------------------|------|------|---------------|
| 1  | 离子色谱仪\ELCD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2  | 光腔衰荡光谱法气体分析仪\NH3(H2):0-6ppm HCl(H2):0-10ppm 0.3ppb/1.0ppb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3  | 傅里叶变换红外光谱仪\7800-350cm-1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4  | 气相色谱仪\TCD+FID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5  | 气体样品预浓缩仪\<1ppb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6  | 气相色谱仪\SCD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7  | 颗粒物检测仪\GW-3016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8  | 稀释配气仪\0-3000ml/min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9  | 露点仪\ -80-20℃ 0.1℃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10 | 超纯水机\120L/H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11 | 取样系统\2020156-001                                          | 1.00 | 套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12 | 氢气发生器\0-3300ml/min 99.99999%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13 | 氮气发生器\0-5000ml/min 99.999%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 14 | 微量氧分析仪\台式                                                 | 1.00 | 台    | 包1-燃料氢气检测设备采购 |

4. 交货期和地点：2021年8月13日、广州市黄埔区黄埔东路2433号FCV氢气检测分析实验室

5.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5.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5.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5.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6. 其他资格要求：1. 响应性评审标准：投标范围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交货时间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保证金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技术规格书》中否决项条款必须全部满足，一项不满足即予以否决。 3. 《技术规格书》中带★号的条款内容为关键技术条件，必须全部满足；《技术规格书》中带●号的条款内容为重要技术条件，偏离不得超过5项；《技术规格书》中未带★号、●号的条款内容，除质量优于外，偏离不得超过10项。 4. 根据技术规格书要求提供相应的检测报告。 5. 对招标人技术规格书中提到的技术参数和主要技术性能逐条进行响应，并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信息真实性承诺书。 6. 投标人需提供销售业绩表中的每类供货进口设备不少于1份的进口报关单或由生产商出具的供货证明等货源证明材料。 7. 投标人（或品牌）需提供2018年以来曾对技术性能满足或优于本次技术规格书要求的气相色谱、质谱、硫化学发光检测器、傅里叶变换红外分析仪、离子色谱供货且验收合格的销售业绩，并提供列明所有销售对象、销售设备、型号及销售数量的销售业绩表，以及每类设备不少于1家的有效合同扫描件、销售发票扫描件和供货设备验收单扫描件。 8. 投标人需提供所投产品成熟稳定的最新仪器型号及该型号产品的宣传册或选型样本。 9. 投标人必须是在法律和财务方面独立、按商业法律经营，并与招标人无任何隶属关系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相应资质的企业。本次采购接受生产商（制造商）投标，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和市场行为良好。提供近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 11. 形式评审标准：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投标函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投标人章。投标文件格式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2. 投标人具有所需物资供应能力及质量控制措施，近三年提供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并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1年6月1日8:00时至2021年6月8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石化路166号（即石化大院石化路门门口旁）广州工程有限公司办公楼7楼招标会议室。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06月22日09:00时。

17. 开标时间：2021年06月22日09:00时。

开标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石化路166号（即石化大院石化路门门口旁）广州工程有限公司办公楼7楼招标会议室。不接受 邮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sinopec.com>) 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1年06月22日09:00时前与文智健联系，技术咨询请与刘玲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无。

21. 投标说明：请潜在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下要求，如有疑问请通过电话或邮件联系。 一、请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注意，如购买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必须在本次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日期后3日内将内将放弃投标函发至（此处留联系人邮箱，自行修改），放弃投标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在线反馈是否投标（特别是决定不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如投标人未能遵守以上要求、最终又未递交投标文件，将被纳入中石化供应商诚信体系考核，在今后参加的招标项目评审中有所体现，本说明不针对决定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 二、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审查方式，投标须满足资格审查要求（详见公告资格要求或招标文件初步评审标准），须在技术投标文件中逐项响应，有任何一条不符合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 三、咨询方式：1、关于平台注册、登录、标书费支付、招标文件下载、CA数字证书、投标文件制作和模拟解密等平台操作过程遇到问题，请电话咨询网站客服4008198786。 2、如招标文件上的联系人电话无法接通，请发电子邮件。 四、报名及费用支付：1、标书费支付完成后报名邮箱可收到相应电子发票，开标后可自行下载打印。2、投标保证金根据系统随机生成的虚拟账号支付（虚拟账号单独对应投标人和投标项目，每次每人不同，不要混淆）。3、投标保函和保单方式等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以招标中心唱标为准（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显示为0的）。4、如本项目招标失败后重新招标，免费报名下载新标书。 五、投标文件递交：1、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上传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无须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无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以此为准）。2、投标人无须到现场投标，但需安排授权代表在线处理解密及答疑等相关事宜。3、投标人上传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后，需确认投标文件可正常打开并模拟解密。4、投标截止后，请投标人自行远程解密（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开标后半小时）。如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在规定解密时长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退回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未成功上传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六、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标书，商务唱标阶段都将予以唱标。评标排序结果将在“开标大厅”界面公布，最终招标结果请投标人以电招平台公示结果为准。 七、其他注意事项：1、关于招标文件及附件内容的问题咨询，如少于开标前5日提出，不保证给予澄清答复。2、开标前所有变更内容和澄清答复以平台发布相应信息为准，请投标人登陆电招平台及时查看和领取相关澄清文件。如因未下载或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最高限价：详见招标文件。 本公告要求与招标文件其他要求不一致的以本公告要求为准，未按

上述要求执行导致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本说明最终解释权归华南招标中心。。

22. 联系方式:

**投标咨询:**

联系人: 文智健  
电话: 17876253141; 0759-3608298  
电子邮件: wzwenzj@sinopec.com

**技术咨询:**

联系人: 刘玲  
电话: 13609000805  
电子邮件: ccliul.gdsy@sinopec.com

